

cmchao / January 27, 2011 12:30PM

[當族人後盾 阿美聯盟突襲原民會](#)

當族人後盾 阿美聯盟突襲原民會

2011-1-26 22:46

【記者呂淑姮台北報導】26日阿美族守護聯盟在台北為128「土地百年戰役」舉辦行前記者會，會後幾位部落與聯盟代表「突擊」原民會，希望原住民最高行政機關能夠明確表態，28日族人夜宿凱道當天，能夠和部落、和原住民站在同一陣線，當原住民的原民會。

原民會方面，由土地管理處處長杜張梅莊負責接待。幾位參與的部落代表均認為，阿美族守護聯盟發起的「土地百年戰役」，並非單一事件，也非單一部落發生問題，要求原民會幫忙出面。

地方政府、財團和原住民碰到土地問題，總是以一句「《原基法》儘宣示性質，沒有子法沒有效力」而採取不理不睬的態度，包括刺桐、港口部落皆是如此。

但原民會方面表示，包括《原住民族自治法》、《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》都是《原住民族基本法》子法，會中也已經和台東縣府表示過阿美族美麗灣傳統領域問題，但各部會、地方政府各有其權責之處，原民會無法強迫地方縣府作為。

港口部落自救會陳英彥、舒米如妮、阿美族守護聯盟那莫諾虎皆表示，原民會角色應該是族人的守護者，應該要主動、積極地協助族人對抗搶土地、搶傳統領域的財團與地方政府，怎會是讓族人站在前線，自己去打仗？

另外像是東管處占地不還，一切要「依法行政」，《原基法》只能拿來宣示用嗎？原民會表示原住民族自治法》、《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》都是《原住民族基本法》子法，但《自治法》過不了關、《土海法》根本還沒送，地方政府會不會買單更是大問號；當原住民遭遇困境，當族人找上原民會，卻發現原民會仍然困在漢人主導的法律現實中動彈不得，難道只能像原民會說的那樣：「法律層面，我們真的沒辦法」這樣嗎？

---